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營養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查	60%	1	備審資料審查-自傳及讀書計畫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7名			2	面試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應付證明文件): 1.生物學或自然科學成績全班排名前50%者。 2.全國專題及創意競賽佳作以上。 3.其他特殊成就或表現並持有證明者。			面試	40%	3	備審資料審查-在學成績
						4	備審資料審查-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件	--	--	--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符合報考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請盡量提供高中職期間取得之相關佐證資料,作為書面資料審查評分用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112.02.09 (四)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1、備審資料審查(占總成績60%):(1)在學成績(含班級名次排名)、(2)社團班級幹部或證照或競賽成果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、(3)專題製作學習成果、(4)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2、面試評分標準(占總成績比例40%):就讀本系動機、學習態度、表達能力及整體表現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查	50%	1	面試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具有以下技職特才資格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),應附證明文件影本: 1.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900分。 2.曾在全國性競賽或徵件獲獎或入選者。 3.有高齡照護、健康促進之社會服務或公益事蹟,並獲政府機關或服務單位推薦者。 4.需附高齡照顧相關專業領域專家學者推薦函2封。			面試	50%	3	高中職歷年成績單
						4	優待加分條件
				--	--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件	1.具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10% 2.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 3.屬原住民學生5% 4.屬不同教育資歷學生(含境外臺生或實驗教育學生)10%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1.與高齡照護相關特殊經歷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 2.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,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備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1.備審資料審查: (1)自傳(含履歷)(必繳)。 (2)高中職歷年成績單(必繳)。 (2)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讀書計畫、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證照、獲獎、專題、競賽成果、志願服務、語文能力、作品成果、特殊才能等證明)(選繳)。 2.原住民考生得提供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等相關證明文件,請提供於備審資料中供本系審酌計分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112.02.03 (五)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面試評分標準:就讀動機、對老人服務的認知、整體表現(儀態與機智反應、表達與組織能力)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 ※本系相關諮詢電話:04-26318652轉3502 ※本系網址:https://os.hk.edu.tw/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食品科技系食品科技組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自傳及讀書計畫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競賽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佐證資料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並檢附證明文件): 1.曾參與校外食品相關競賽或發表獲得佳作以上者,並檢附證明文件。 2.通過多益650分或其他同等級之英語測驗。			--	--	3	外語能力證明
				--	--	4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符合上述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項目如下: 1.自傳及讀書計畫 2.競賽獲獎證明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資料 3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包含社團參與級學校幹部、證照) 4.外語能力證明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僅做資料審查,無面試及術科實作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食品科技系烘焙科技組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自傳及讀書計畫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競賽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佐證資料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並檢附證明文件): 1.曾參與校外烘焙相關競賽或發表獲得佳作以上者,並檢附證明文件。 2.通過多益650分或其他同等級之英語測驗。			--	--	3	外語能力證明
				--	--	4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上述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項目如下: 1.自傳及讀書計畫 2.競賽獲獎證明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資料 3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包含社團參與級學校幹部、證照) 4.外語能力證明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僅做資料審查,無面試及術科實作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化妝品應用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競賽獲獎證明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自傳及讀書計畫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技職特才資格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應檢附證明文件影本): 1. 雅思5.5分以上、托福95或同等級英檢成績。 2. 日本語能力試驗N2以上。 3.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4級以上。			--	--	3	高中職歷年成績單
				--	--	4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上述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1. 必繳資料項目:(1)高中職歷年成績單、(2)自傳及讀書計畫(字數在1000字以內)、(3)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。 2. 選繳資料項目:(1)競賽獲獎證明、(2)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。 3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高中職歷年成績單10%、自傳及讀書計畫(字數在1000字以內)20%、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20%、競賽獲獎證明30%、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10%、其他有利審查文件10%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2 名			2	競賽獲獎證明
資格條件	具有以下技職特才資格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)，應附證明文件影本：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650分。 2. 曾在全國性競賽或徵件獲獎或入選者。 3. 有幼兒教保之社會服務或公益事蹟，並獲政府機關或服務單位推薦者。			--	--	3	自傳及讀書計畫
				--	--	4	外語能力證明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請依資格條件檢附相關證明文件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1. 歷年成績單。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3.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。 4. 擔任幹部經驗、社團活動經驗、服務學習經驗、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、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的參與貢獻度、個人領導力、團隊合作能力、專業能力與積極度等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 5. 外語能力證明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採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生無須到校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，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文化設計與行銷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作品集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自傳和讀書計畫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): 1.從事文創相關職業,有特殊經歷,並具佐證經歷。 2.文創相關創作作品曾在國內外設計競賽或徵件獲獎或入選者。 3.曾參與文創產業相關工作,表現傑出獲得主管推薦者,附上推薦函。 4.自媒體工作者則需附上影片拍攝企劃書。			--	--	3	證照及競賽
				--	--	4	在校成績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--	--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符合本系所訂之資格條件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 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1.必繳資料: (1)自傳及讀書計畫:以1000字為限,其內容應包含:選擇本系就讀的原因、未來的抱負。 (2)高中職歷年成績單(科目成績須能清楚辨識)。 (3)其他有利審查資料: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、競賽成果、社團表現、設計作品等證明。 2.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:自傳及讀書計畫(20%)、在校歷年成績(10%)、作品集(50%)、競賽、證照或文創相關特殊經歷(20%)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僅做資料審查,無面試及術科實作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國際溝通英語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3名			2	外語能力證明
資格條件	相當於多益650分(含)以上此級數之其他英檢測驗，並附證明文件。			--	--	3	相關優異作品或表現
						4	自傳及讀書計畫
				--	--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請依資格條件檢附相關證明文件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1. 歷年成績單。 2. 英文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3.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。 4. 擔任幹部經驗、社團活動經驗、服務學習經驗、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、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的參與貢獻度、個人領導力、團隊合作能力、專業能力與積極度等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 5. 外語能力證明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採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生無須到校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，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智慧科技應用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30%	1	面試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競賽獲獎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佐證資料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應附證明文件): 1.參加全國性科學展覽(競賽)。 2.參加校外競賽或校外專題製作競賽。 3.創作作品曾在國內外公開競賽獲獎或入選者。 4.對軟體撰寫或硬體設計方面有特殊才能並有具體產品或作品者。 5.對學習資訊技術有興趣且經學校老師推薦,能提出有具體事蹟者。 6.具創客作品展出或創客精神相關領域表現、推廣或政府組織、公共媒體或單位推薦者。 7.其他優秀表現有具體證明者。			面試	70%	3	自傳及作品集
				---		---	4
				---	---	---	-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1.具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5% 2.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優待加分規定者,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項目如下: 1.自傳及作品集(40%)。 2.競賽獲獎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佐證資料(50%)。 3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包含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、證照)(10%)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112.02.11 (六)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面試評分標準: 1.表達與組織能力、發展潛能及人格特質(50%) 2.通識能力及專業知識技能(50%)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 ※原為資工系,因應系發展特色:人工智慧物聯網、擴增/虛擬/混合實境、無人機與智科應用,更名為智慧科技應用系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弘光科技大學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(資安人才)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6名			2	歷年成績單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,並檢附證明文件): 1. 資訊安全工程師證照(iPAS)中級(含)以上。 2. 「資安技能—金盾獎」前3名。 3. NCC規範「測試工程師」資格條件之8張證照之一。 4. APCS實作題達4級分(含)以上。			--	--	3	申請動機
				--	--	4	自傳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具資格條件任一項者,應附文件: 1. 資格條件證明文件。 2. 特殊經歷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無須繳費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3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上傳文件(請合併為一個pdf檔): 1. 符合資格條件證明文件。 2. 備審資料(須含高中職歷年成績單,另自選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英文證照等)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採備審資料審查,申請生無須到校。				
備註	※各系畢業門檻(包含英文、資訊及跨系學程等),將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。						